2017年关于劳务派遣制转入合同制遴选工作实施方案

为规范非事业编制工作人员管理，充分调动其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现根据我校《关于印发〈南通科技职业学院非事业编制工作人员由劳务派遣制转入合同制遴选办法（试行）〉的通知》（通科校〔2017〕29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具体实际，制定2017年度劳遴选务派遣制转入合同制遴选工作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学校中心和重点工作，深入实施人才强校发展战略，重点抓好人才的管理、培养和服务，逐步形成具有活力和竞争力的专兼结合的人才队伍。

二、目标任务

选贤择优，切实遴选和培养出一批能为实际工作所用的优秀人才，让人才能够进得来、干得好、留得住，让人才结构布局更为合理，基本形成非事业编制人才的培养体系，形成分次推进、有效引导、积极向上的工作氛围，努力打造充满活力、富有实效的工作格局，人才的专业和业务素质能力有效提升，为我校的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组织机构

1、学校设立劳务派遣制人员转入合同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组成为：

组长：万　健

副组长：柯晓扬

成员：王　建、戴　陈、张跃群、濮海坤、陈建军、蔡银杰、孙家峰、高一明、周蒋陈、顾春茂、任积丽、姜大庆、刘勇兰、孙正国、徐秀银

2、领导小组下设工作组，具体组成为：

组长：王　建

成员：戴　陈、濮海坤、陈建军、蔡银杰、孙家峰、高一明

龚玲玲、顾　静

工作组常务办公地点设在人事处。

3、学校同时设立劳务派遣制人员转入合同制工作投诉与申诉工作小组，具体组成为：

组长：柯晓扬

成员：张跃群、顾春茂

四、遴选对象

学校内2016年12月31日前在职在岗的劳务派遣制人员，不包含年薪制工作人员。

五、工作组织

1、时间安排：2017年6月22日-2017年7月30日

2、工作程序：

（1）6月22日发布2017年制遴选工作通知；

（2）6月24日符合条件的对象填写申报表及附件报送人事处，并准备述职报告；

（3）6月25-26日人事处对申报材料进行复核和初审；

（4）6月27-28日成立评审组，组织申报人员集中专项述职和测评、所在部门人员测评、工作组人员测评等；

（5）6月29-30日评审组依据个人申报材料和遴选办法（通科校〔2017〕29号）对申报对象进行打分；

（6）7月1日-7日在确定候选人员名单，并提交校长办公会研议、确定；

（7）7月中旬将确定的人员名单在网上进行公示；

（8）7月下旬通知相应遴选对象及所在学院（部门），办理相应手续。

六、工作要求

本次遴选坚持德才兼备的选人标准，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公开报名、集中遴选，严格考核，择优选用。

申报人员要本着公平、诚信、认真、客观的态度参加申报和竞选，严禁弄虚作假、循私舞弊，如有一经发现，取消资格并严肃处理。

七、注意事项

1、遴选办法中的年限按在校工作总年限计算，计算办法是用今年年份减去入职的年份再加1；

2、各项分值的计算，严格按《关于印发〈南通科技职业学院非事业编制工作人员由劳务派遣制转入合同制遴选办法（试行）〉的通知》（通科校〔2017〕29号）文件执行，如有争议项，由工作组集体研定。

　　　　　　　　　　　　　　　　　　南通科技职业学院

　　　　　　　　　　　　　　　　　　2017年6月19日